

采购2026年防凌汛装备物资

竞争性谈判文件

采购单位名称：准格尔旗应急管理局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内蒙古筑茗恒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ESZCZQS-J-H-260257

2026年09月

目录

第一章 谈判邀请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采购内容与技术要求

第四章 供应商资格证明及相关文件要求

第五章 评审

第六章 合同与验收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

第一章 谈判邀请

内蒙古筑茗恒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受 准格尔旗应急管理局 委托，采用竞争性谈判方式组织采购 采购2026年防凌汛装备物资 。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加。

一.项目概述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 采购2026年防凌汛装备物资

项目编号： ESZCZQS-J-H-260257

采购计划备案号： 430[2026]04817

2.内容及划分采购包情况

采购包1： 合同包一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 1,55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 1,550,000.00

报价形式： 总价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 (元)	计量 单位	所属 行业	是否核心 产品	是否允许进 口产品	是否属于节 能产品	是否属于环境 标志产品
1	气垫船	1.00	250,000.00	艘	工业	是	否	否	否
2	手持式冰面破冰器	20.00	50,000.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3	充气式冰面救援担架	10.00	25,000.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4	干式冰面救援服	30.00	165,000.00	套	工业	否	否	否	否
5	水上救援机器人	4.00	160,000.00	个	工业	否	否	否	否
6	移动抽水泵组	2.00	400,000.00	组	工业	否	否	否	否
7	排涝泵进水管	2.00	6,800.00	根	工业	否	否	否	否
8	重型激流专用救生衣	200.00	192,200.00	套	工业	否	否	否	否
9	水域救援靴	80.00	24,000.00	双	工业	否	否	否	否
10	水域救援头盔	80.00	21,600.00	顶	工业	否	否	否	否
11	分体式湿式救援服	80.00	38,400.00	套	工业	否	否	否	否

12	水域救援漂浮救生绳	100.00	10,000.00	条	工业	否	否	否	否
13	防凌用铁镐	100.00	5,000.00	把	工业	否	否	否	否
14	手摇报警器	200.00	40,000.00	个	工业	否	否	否	否
15	编织袋	30,000.00	54,000.00	个	工业	否	否	否	否
16	铅丝网	1,000.00	20,000.00	平方米	工业	否	否	否	否
17	土工布	5,000.00	30,000.00	平方米	工业	否	否	否	否
18	吨袋	200.00	9,000.00	个	工业	否	否	否	否
19	铅丝	2.00	24,000.00	吨	工业	否	否	否	否
20	彩条布	10,000.00	25,000.00	平方米	工业	否	否	否	否

3.是否涉及本国产品

采购包1: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1	A02340800 应急救援设备类	气垫船	气垫船
2	A02340800 应急救援设备类	手持式冰面破冰器	手持式冰面破冰器
3	A02340800 应急救援设备类	充气式冰面救援担架	充气式冰面救援担架
4	A02340800 应急救援设备类	干式冰面救援服	干式冰面救援服
5	A02340800 应急救援设备类	水上救援机器人	水上救援机器人
6	A02340800 应急救援设备类	移动抽水泵组	移动抽水泵组
7	A02340800 应急救援设备类	排涝泵进水管	排涝泵进水管
8	A02340800 应急救援设备类	重型激流专用救生衣	重型激流专用救生衣
9	A02340800 应急救援设备类	水域救援靴	水域救援靴

10	A02340800 应急救援设备类	水域救援头盔	水域救援头盔
11	A02340800 应急救援设备类	分体式湿式救援服	分体式湿式救援服
12	A02340800 应急救援设备类	水域救援漂浮救生绳	水域救援漂浮救生绳
13	A02340800 应急救援设备类	防凌用铁镐	防凌用铁镐
14	A02340800 应急救援设备类	手摇报警器	手摇报警器
15	A02340800 应急救援设备类	编织袋	编织袋
16	A02340800 应急救援设备类	铅丝网	铅丝网
17	A02340800 应急救援设备类	土工布	土工布
18	A02340800 应急救援设备类	吨袋	吨袋
19	A02340800 应急救援设备类	铅丝	铅丝
20	A02340800 应急救援设备类	彩条布	彩条布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资格审查时，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相关情况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供应商应符合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合同包一

无

三.获取谈判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其他要求：

/

四.谈判文件售价

本次谈判文件的售价为0元人民币。

五.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开启时间及地点

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六.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内蒙古筑茗恒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东胜区三江尊园国珮府C20-105

邮编： 017000

联系人： 焦禹龙

联系电话： 15804847787

采购单位名称： 准格尔旗应急管理局

地址： 鄂尔多斯市准格尔旗

邮编： 017100

联系人： 张洪伟

联系电话： 18147214462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划分采购包情况	共 1 包
2	采购方式	竞争性谈判
3	开启方式	远程开标
4	评审方式	现场网上评标
5	评审方法	采购包1：最低评标价法 根据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6	获取谈判文件时间	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7	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 (同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8	电子响应文件提交	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上传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技术支持电话：400-0471-010转2键
9	响应文件数量	(1)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1份（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 (2) 若现场无法使用系统进行电子开评标的，投标人须开标现场递交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U盘（或光盘）0份。 (3) 纸质投标文件（正本）0份；纸质投标文件（副本）0份。
10	成交人确定	甲方授权评标委员会（非招标采购，如谈判、磋商、协商、询价小组）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
11	联合体响应	采购包1：不接受
12	采购代理机构代理费用	本项目收取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用收取对象：采购人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参照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内工建协【2022】34号文）收取
13	兼投不兼中规则	本项目可兼投1包，本项目可兼中1包
14	保证金	不收取保证金
15	电子响应文件签字、盖章要求	应按照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使用单位电子签章（CA）进行签字、加盖公章。 说明：若涉及到授权代表签字的可将文件签字页先进行签字、扫描后导入加密电子响应文件。
17	投标客户端	投标客户端需要供应商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自行下载。下载地址： https://www.ccgp-neimenggu.gov.cn/gp-auth-center/login?systemRegion=150001&systemRegion=150001

18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采购包1： 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预留比例为100%。
19	有效供应商家数	采购包1：3家
20	中标供应商数量	采购包1：1名
21	中标候选供应商数量	采购包1：3名
22	报价形式	详见第一章，“内容及划分采购包情况”。
23	其他	/

二.谈判须知

1.竞争性谈判采取网上响应方式，操作流程如下：

供应商应当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申请或注册账号，完善信息后，才可进行网上响应，办理流程请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neimenggu.gov.cn>）进行查询。

供应商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页面，点击“政府采购云平台”，输入用户名、密码、验证码完成登录后，点击左侧“交易执行—应标—项目应标”，在未参与项目列表中选择要响应的项目，点击项目的“未参与项目”按钮，进入项目响应信息页面，在右侧选择要响应的采购包，填写“联系人姓名”、“联系人手机号”、“联系人邮箱”等信息，点击“确认参与”按钮后，获取所响应项目谈判文件，并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制作、上传电子响应文件。

2.保证金

2.1保证金缴纳（如需缴纳保证金）

本采购项目支持“电子保函”和“虚拟子账户”两种方式收取保证金，同时允许供应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自主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保证金。

2.1.1供应商选择“电子保函”方式缴纳保证金的，在所投项目下采购包选择电子保函模式，跳转到内蒙古自治区金融服务平台开具电子保函，供应商需要确保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之前完成电子保函的开具。

2.1.2供应商选择“虚拟子账户”方式缴纳保证金的，在进行信息确认后，应通过“交易执行—应标—项目应标—已参与项目”，选择缴纳银行并获取对应不同采购包的缴纳金额以及虚拟子账号信息，并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缴纳至上述账号中。付款人名称必须为供应商全称，且与其响应信息一致。

若出现账号缴纳不一致、缴纳金额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不一致或缴纳时间超过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将导致保证金缴纳失败。供应商应认真核对账户信息，将保证金足额汇入以上账户，并自行承担因汇错保证金而产生的一切后果。供应商在转账或电汇的凭证上应按照“项目编号：***、采购包：***的保证金”格式注明，以便核对。

2.1.3供应商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保证金的，供应商将相关证明材料原件扫描添加至响应文件中，同时现场提供证明材料。

2.1.4缴纳保证金时间以保证金到账时间为准，由于保证金到账需要一定时间，请供应商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及早缴纳。

2.2保证金的退还

2.2.1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谈判情况退出谈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退还退出谈判的供应商的保证金。未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应当在采购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2.2.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2）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除因不可抗力或谈判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5) 本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3.全流程电子化交易

各供应商应当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开展与本项目有关的政府采购活动。

各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上传加密的最终版电子响应文件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未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上传电子响应文件的，视为自动放弃。供应商因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及时拨打联系电话400-0471-010。

各供应商应当使用数字证书或者政府采购云平台生成的账号密码登录电子交易系统进行系统操作，并对其操作行为和电子签名、电子印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3.1远程不见面方式（供应商无需到现场）

供应商使用“投标客户端”编制、签章、生成加密响应文件，同时生成“备用标书”，供应商自行留存，涉及“加盖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载明的时间等要求参加竞争性谈判，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30分钟，应当提前登录电子交易系统确认联系人姓名与联系电话。

响应文件开启时，供应商应当使用CA证书在开始解密后30分钟内完成全部已响应采购包的响应文件在线解密，若出现系统异常情况，工作人员可适当延长解密时长。如在响应文件开启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由代理机构会同采购人决定是否允许供应商导入“备用标书”继续进行。本项目采用电子评审，只对开启环节验证通过的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评审。供应商在响应文件开启前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CA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保证可以正常使用。具体要求请通过“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采业务指南”查询相关操作手册。

响应文件开启时出现下列情况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视为供应商不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1) 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响应文件在线解密的；
- (2) CA证书无法解密响应文件的；
- (3) 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电子响应文件未能解密的。

3.2现场网上方式（供应商需到现场）

供应商使用“投标客户端”编制、签章、生成加密响应文件，同时生成“备用标书”，由供应商自行刻录、存储，涉及“加盖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供应商必须保证电子存储设备能够正常读取“备用标书”，电子存储设备（U盘或光盘）表面、外包装上应简要载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等信息。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载明的时间和地点参加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开启时，供应商应当使用CA证书完成全部已响应采购包的响应文件在线解密。如在响应文件开启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由代理机构会同采购人决定是否允许供应商导入“备用标书”继续进行。本项目采用电子评审，只对响应文件开启环节验证通过的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响应文件开启时出现下列情况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视为供应商不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1) CA证书无法解密响应文件的；
- (2) 供应商未按谈判文件要求提供“备用标书”的；
- (3) 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电子响应文件未能解密的。

4.供应商可以通过“交易执行-应标-项目应标-已参与项目”查看有无本项目信息。

三.说明

1.总则

本谈判文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74号）及国家和自治区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编制。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本项目信息公告及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或者修改），按照谈判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响应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2.适用范围

本谈判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竞争性谈判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3.相关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竞争性谈判有关的费用。不论竞争性谈判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4.各参与方

4.1“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谈判文件的采购人特指 准格尔旗应急管理局。

4.2“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本谈判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特指 内蒙古筑茗恒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4.3“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4.4“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4.5“成交供应商”是指取得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资格的供应商。

5.合格的供应商

5.1符合本谈判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并按照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3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以联合体形式进行政府采购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6.1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作为响应文件组成部分。

6.2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6.3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6.4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6.5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6.6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7如要求缴纳保证金，以联合体牵头人名义缴纳，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7.语言文字以及计量单位

7.1所有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简体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简体中文注释，否则视为无效。

7.2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的计量单位。

7.3所有报价一律使用人民币，货币单位：元。

8.其他条款

无论成交与否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均不予退还。

四.谈判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谈判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谈判小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3个工作日前，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更正公告进行通知，不足3个工

作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更正公告的内容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供应商应自行上网查询，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供应商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的责任。

五.响应文件

1.响应文件的构成

响应文件应按照谈判文件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进行编写，可以增加附页，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报价

2.1供应商应按照第三章“采购内容与技术要求”进行报价。报价中不得包含谈判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2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实施的所有费用，如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2.3报价不得有选择性报价和附有条件的报价。

2.4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对【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首轮报价表”、“分项报价表”，若在响应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首轮报价表”、“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首轮报价表”、“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

3.响应文件的递交

供应商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否则视为自动放弃。

4.样品

4.1谈判文件规定供应商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理。

4.2响应文件开启前，供应商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按要求摆放并做好展示。若需要现场演示的，供应商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4.3采购活动结束后，对于未成交供应商提供的样品，应当及时退还或者经未成交供应商同意后自行处理；对于成交供应商提供的样品，应当按照谈判文件的规定进行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

六.开启、评审、结果公告、成交通知书

1.开启

1.1程序

（1）宣布纪律；

（2）宣布相关人员；

（3）供应商对已提交的加密文件进行解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宣布供应商名称和谈判文件规定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4）参加人员对开启情况进行确认；

（5）开启结束。

1.2疑义

供应商代表对开启过程和开启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供应商对远程不见面方式开启过程和记录有疑义，应在“政府采购云平台-远程开标大厅”中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应及时查看、回复。

1.3备注

开启时,供应商使用CA证书参与响应文件解密，供应商用于解密的CA证书应为生成、加密、上传响应文件的同一CA证书

。

2.评审

详见第五章

3.结果公告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同时将成交结果以公告形式通知未成交的供应商，成交结果公告期为1个工作日。

项目“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废标公告”。

4.成交通知书

发布成交结果的同时，成交供应商可自行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打印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成交结果，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成交。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1.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其向采购人提出。

2.质疑

2.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应当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2.2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3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2.4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四）事实依据；
-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时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2.5供应商提交的质疑函，应按照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中的“质疑函范本”制作。

2.6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为了使提出的质疑事项在规定时间内得到有效答复、处理，质疑可以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亲自将质疑函递交至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也可以通过邮寄、快递等方式提交。质疑函以邮寄、快递方式递交的，以邮寄件上

的戳记日期、邮政快递件上的戳记日期和非邮政快递件上的签注日期为质疑提起日期。

接收质疑函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通讯地址（详见第一章 谈判邀请）。

3.投诉

3.1质疑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书面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3.2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 （三）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 （四）事实依据；
- （五）法律依据；
- （六）提起投诉的日期。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3投诉人提交的投诉书，应严格按照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中的“投诉书范本”制作。

第三章 采购内容与技术要求

一.项目概况：

2026年准格尔旗应急管理局采购防凌汛装备物资

二.主要商务要求、技术要求

1.主要商务要求

采购包1：合同包一

序号	参数性质	类型	要求
1		标的提供时间	合同签订后20日内完成交货
2		标的提供地点	准格尔旗应急管理局
3		合同履约期限	合同签订后20日内完成交货
4		合同履约地点	准格尔旗应急管理局
5		验收要求	1.提供产品质量检验合格证明或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货物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相关产品质量标准。 3.必要时采购人有权通过送样检验确定产品质量的方式进行验收。 4.符合国家、行业及采购单位验收合格标准。
6		合同支付方式	1、货到验收合格、调试完成后付合同金额的100%，达到付款条件起1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0.00%
7		履约保证金	需要缴纳履约保证金：不缴纳

8		其他	1.质保期：质保期为1年(从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质保期内有任何质量问题，均由中标人承担，在质保期内发生的故障，其故障部分质保期自修复之日起顺延。 2.供应商分项报价不得超单项控制价，且必须明确品牌、型号、产地、数量、单价、总价，如有一项未明确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3.所投产品必须是全新未拆封的厂家原装正品，拒绝拆改配、二手产品，拒绝改配或者后加，验货时需供货商拆卸包装箱，一机一验原则，确保整机的稳定性和安全性，如查验异常，视为验收不合格，甲方有权拒收货物。 4.培训及售后要求：供应商针对本项目向采购人提供免费培训服务，培训内容包括系统的性能、原理、操作、保养和维护等内容，达到采购人可独立使用，并在培训后免费提供技术咨询服务，在质保期间出现故障，成交供应商应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4小时以内服务响应，8小时内确定解决方案。24小时内无法远程排除故障的，须在2个工作日内现场配合处理。质保期内免费指导设备安装，调试，有充足得备品备件及易损件，积极配合设备验收等工作。提供详细的培训计划及售后服务承诺书，并按培训计划及售后服务承诺书进行服务，未按培训计划及售后服务内容进行服务的，按合同额的1‰进行处罚。供应商应有完善的技术支持与服务体系，专人负责与采购人联系售后服务事宜，配置必要的售后机构、具有专门固定的售后服务电话。 5.应急保障：在全过程周期中从运输、使用、维修维护、售后各方面发生意外情况有相关得保障措施规避损失，保障及时提供现场应急技术服务。 供应商应严格遵守国家知识产权相关法律法规及投标产品制造商的专利、商标、著作权等知识产权约定。若因供应商所投产品存在知识产权侵权、未按约定履约或其他应由供应商承担责任的情形，导致产生罚款、索赔、损失赔偿、诉讼、仲裁及其他一切法律责任与经济损失的，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本单位不承担任何连带责任及相关费用，供应商需作出承诺。
9	★	其他	供应商须出具专项承诺书（格式自拟），承诺项目验收时提供具备 CMA 检验检测资质第三方机构出具的对应投标型号产品检测报告原件予以佐证，报告须包含对应条款全部检测数据；验收时无法提供或检测数据不满足本文件★技术参数要求的，视为履约不合格，采购人有权拒绝验收、解除合同，并追究成交供应商全部违约责任。
10	★	其他	中标产品须在产品外表喷涂“准旗应急”字样

2.技术标准与要求

采购包1：合同包一

标的名称：气垫船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1	★	*1、实现远程启动及远程关闭发动机功能。 *2、裸船净重：≤260kg； *3、设备装有发动机预热系统及座椅温控。 *4、噪音：巡航速度下≤80分贝(A)(25M)，满功率时≤85分贝(A)(最大可读数)。 *5、最高时速：理想条件下70KM/H根据路况有所变化。 *6、全艇长≤3.75M、全艇宽≤2.1M、全艇高≤1.7M。 *7、助推引擎：≤40匹马力，最大转速：静态每分钟转速(RPM)≥3500。
2		8、船身结构：碳纤维加玻璃纤维层压板，两条龙骨组成，底部配抗磨压条。 9、有效载荷：陆地及冰面持续运行时≥225kg。 10、操纵：带油门控制杆的操作手把。 11、启动：电启动配备辅助加热。 12、油箱容量：≥25公升，一体式油箱。 13、航程：≥120km，取决于具体环境。 14、巡航时速：45KM/H根据水面/风力/载重量有所不同。 15、爬升能力：大约20cm，需要20cm的跨障间隙。 16、电池：12伏，10安培(最大)充电系统。 17、配置通讯头盔，有效实现对讲功能。 18、随船配置：维修工具包，二个救生衣，一个救生圈，警灯警报器。
3	★	*19、供应商须出具专项承诺书（格式自拟），承诺项目验收时提供具备 CMA 检验检测资质第三方机构出具的对应投标型号产品检测报告原件予以佐证，报告须包含对应条款全部检测数据；验收时无法提供或检测数据不满足本文件★技术参数要求的，视为履约不合格，采购人有权拒绝验收、解除合同，并追究成交供应商全部违约责任。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手持式冰面破冰器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1.发动机形式：风冷四冲程； 2.发动机功率：≥150cc； 3.发动机马力：≥7马力； 4.变速比形式：3级齿轮变速； 5.启动器方式：手拉反冲启动； 6.最大钻孔直径：≥300毫米。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充气式冰面救援担架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1	★	*1、拉伸强度≥100kN/m，撕裂强度≥650N，延伸率≥82%/50mm，抗穿刺性≥220N，材料硬度（邵尔A）≥60。 *2、充气至45kPa，经2.5t车辆碾压，试样完好无破损。 *3、耐磨性：材料在12kPa压力下，经5000次摩擦后无变化。 *4、织带抗拉强力≥5.5kN，拉手带抗拉强力≥4kN。 *5、产品原材料为夹网材质，拉伸强度≥2400N，顶破强力>7500N，磨损量≤0.6cm³，抗渗水性：定压300kpa，≥5min未出现水珠。
2		6、采用PVC材质，可漂浮于水上，充气后硬实，行走上面无塌陷感。中间EVA防滑设计提高摩擦及安全系数。 7、产品尺寸（长×宽×高）：≥210×80×15cm。 8、净重≤7kg，浮力≥2000N。 9、随货配备头部固定器1个、绑带3根、手动打气筒1个、维修筒1个。
3	★	*10、供应商须出具专项承诺书（格式自拟），承诺项目验收时提供具备 CMA 检验检测资质第三方机构出具的对应投标型号产品检测报告原件予以佐证，报告须包含对应条款全部检测数据；验收时无法提供或检测数据不满足本文件★技术参数要求的，视为履约不合格，采购人有权拒绝验收、解除合同，并追究成交供应商全部违约责任。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干式冰面救援服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	*1、符合XF 633-2006《消防员抢险救援服装》要求。 2、技术参数： *1.1在≥150N拉伸强度下持续≥10s，不应出现断裂； *1.2耐水摩擦色牢度/级≥4，耐干摩擦色牢度/级≥4； *1.3具有保暖内胆，穿戴齐全在5℃静水中浸泡1小时，体温下降≤0.6℃；且能捡起直径9mm的铅笔进行书写。 *1.4穿着救援服在静水中浸泡1h后，救援服的进水量≤20g；
2		1.5主面料应采用双层耐寒TPU材质或优于，内衬采用透气保温热反射材料； 1.6适合于-30~0℃温度作业，一体式外衣和保暖衬衣，内部可配置多功能口袋和拉链口袋，口袋拉链防水压胶设计，内设可调节背带； 1.7膝盖处设有2块护垫保护厚度≥2mm；臀部和肘部采用软壳面料做加固处理； 1.8肩部有反光带；全身配有≥5处反光条和魔术贴，从360°方向均清晰可视，胸部配有全调式安全吊带，可与绳索连接，设置携带冰面爬行辅助器口袋；大腿设有调整带； 1.9尺寸：适合身高1.5~1.9m，根据采购方需求确认相对应的尺码； 3、整体设计为密封连体服装，手套、靴子和头罩都与服装为一整体，具有防水、防寒功能，可快速穿脱； 4、手套为五指，内有保暖内衬；靴底防滑，内有厚靴垫；服装内衬为透气保暖可拆式；

3	★	*供应商须出具专项承诺书（格式自拟），承诺项目验收时提供具备 CMA 检验检测资质第三方机构出具的对应投标型号产品检测报告原件予以佐证，报告须包含对应条款全部检测数据；验收时无法提供或检测数据不满足本文件★技术参数要求的，视为履约不合格，采购人有权拒绝验收、解除合同，并追究成交供应商全部违约责任。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水上救援机器人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	*1.电池更换功能：电池采用独立设计,拆装简单，使用人员可自行拆装更换，可随时取出电池单独充电，使用人员更换电池后无需再次对机器人电池密封口及机器人外壳任何部位进行二次密封防水,直接连接更换后的电池接口≤2秒内就能正常在水上正反两面使用机器人，机器人电池无需做任何的防护下在淡水环境中将电池放入≥0.5m水深中持续浸泡≥24小时仍可正常使用,待机时间≥6个月。 *2.遥控器:具有≤4个功能按键,遥控器屏幕可显示机器人电量、机器人返航、机器人定位、控制模式、通信信号强度、卫星数量,具备高、中、低档位的切换功能，遥控器屏幕可显示高、中、低档位数据,续航工作≥24小时，遥控器至少具备≥2个遥杆,具有单手和双手切换使用功能，开启单手与双手切换功能，遥控器切换为单遥杆单手操作或双遥杆双手操作,操作人员可根据自身需求切换单手单遥杆操控模式或双手双摇杆操控模式。 *3.遥控器指示灯功能: 遥控器具有≥6颗内嵌式红、蓝、绿指示灯，指示灯与遥控器为一体化设计，指示灯不突出遥控器主体表面，每颗指示灯长≤3.1mm,宽≤2.6mm,红灯为遥控器电源灯指示灯，开机常亮，蓝灯为遥控器信号指示灯，遥控器连接主机后常亮，绿灯为电量指示灯，每一颗电量指示灯代表25%的遥控器电量共4颗，遥控器内部电池为指示灯直接供电，不需要外接任何其它电源设备为指示灯供电。 *4.双面行驶功能：正反两面皆可吸水航行,任意一面落水皆可快速航行。 *5.定速功能：任意设定航行速度，将油门推到需要的航速，启动定速功能，此时松开油门机器人仍旧保持该速度航行，最高定速巡航航速可达100%。 *6.动力配置：采用≥4个涵道式喷泵推进器，左右各≥2个推进器,具有互为备用功能,一体化设计不突出于设备体表面,一面损坏不影响另外一面正常救援,进水口有栅格防护罩，具有防水草、杂物缠绕。

2		7.外壳材质：采用长寿命、耐紫外线、耐油、防腐性、耐磨性、防水性、阻燃性的HDPE滚塑材料一体成型。 8.尺寸：≤970mm(L)×780mm(W)×200mm(H)。 9.空载速度：≥27Km/h。 10.载人速度：≥10.8Km/h。 11.水上拖拽力：≥1000Kg。 12.水上浮力：≥1500N。 13.遥控距离：≥1800m。 14.动力防护罩间距：≤5mm。 15.续航时间：≥90分钟。 16.抛投高度：≥30m高空抛入水面，无损坏能正常工作。 17.开关：磁吸开关,开机无需对码,开机1秒内可连接遥控器启动。 18.防水等级：≥IP68。 19.主机外形：U型，亮橙色，机身两侧配置两个固定把手及三条反光拉绳，绳索孔共6个，各配置反光救生绳。 20.一键返航：启动一键返航功能，自动返航到起始位置，误差范围小于1m。 21.失联返航：遥控与主机信号失联3秒，自动返航到定点的位置，误差范围小于1m。 22.低电量返航：遥控器显示主机电量低于20%时，主机自动返航到起始位置，误差范围小于1m。 23.低电量警示：具备低电量警示功能,机器人和遥控器低电状态时，遥控器屏幕显示电量数值闪烁提示低电报警。 24.定位功能：内置定位系统,支持单北斗定位和GPS/北斗双模定位、伽利略、格洛纳斯多种定位模式。 25.主机闪烁雾灯：机器人具有内嵌式高穿透闪烁雾灯，闪烁雾灯隐藏于机身壳内,不突出设备表面，夜间救援可显示机器人位置。 26.控制功能：遥控器可通过无线方式控制主机进行前进、后退、左转、右转、切换速度和原地转向，在狭窄空间或超过目标距离时，可左右或直线缓慢倒退以调整航向,可原地转弯半径小于0.5m。 27.电池保护：具有内置BMS保护板，具有过充、过放、过流、高温及短路保护。 28.安全锁功能：具备安全锁功能，安全锁由机器人遥控器无线远程控制，机器人和遥控器不关机的状态下远程开启安全锁，遥控器所有摇杆均无法操控，机器人所有功能均无法使用。
3	★	*29、供应商须出具专项承诺书（格式自拟），承诺项目验收时提供中国船级社（CCS）认证证书原件予以佐证，报告须包含对应条款全部检测数据；验收时无法提供或检测数据不满足本文件★技术参数要求的，视为履约不合格，采购人有权拒绝验收、解除合同，并追究成交供应商全部违约责任。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移动抽水泵组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1	★	一、排水设备 *1.泵车总流量：≥1000m³/h； *2.单泵额定扬程：≥10m； *3.单泵功率：≥22kw； *4.排水管口径≥DN200mm；
2		5.水泵转速：≥3000r/min； 6.防护等级：≥IP68； 7.绝缘等级：H级； 8.水泵数量：≥2台； 9.单泵不含电缆重量：≤70kg； 10.水泵自带电缆线，配不锈钢电缆护套； 11.设备搭载物联网无线控制终端，采用≥5英寸32位LCD 电容触摸屏； 12.手持终端通过无线通信方式与数据模块互联，可远程实现设备启停控制及运行信息实时查看，有效遥控距离不小于500米，支持同时接入管理不少于10台设备； 13.设备搭载液晶一体式监测显示界面与智能人机交互系统，可对水泵压力、运转转速、工作温度、累计运行时长等信息进行实时采集与显示，并将数据上传至监控终端，实现设备状态监控； 14.设备具备蓝牙远程连接模块，可通过蓝牙实时查看设备整体运行状态及消防泵压力、转速、温度、累计工作时长等关键数据，并支持远程启动与停止控制。
3	★	二、发电机组设备 *1.发电机组常用功率≥50kw； *2.气缸数：≥4缸； *3.形式:直列、四冲程、涡轮增压；
4		4.额定电压：400/230V； 5.额定频率：50HZ； 6.额定电流：≥90A； 7.额定转速：≥1500r/min； 8.功率因数:0.8（滞后）； 9.控制方式：全自动模块控制方式
5	★	三、检修工具箱 *1、检修工具灯：聚光高亮≥2600LM：侧面工作灯：高亮≥400LM， ，整机尺寸≥75x165x175mm，重量：≥580g，整灯可漂浮在水面上，防护等级：≥IP68。

6		2、检修工具箱：内含扳手、机油滤清器专用扳手、一字螺丝刀、十字螺丝刀。 3、工作时间：聚光强光$\geq 2h$,聚光弱光档位工作不少于$\geq 20h$。 4、侧面区域光：侧光强光连续放电$\geq 3h$，侧光弱光连续放电$\geq 30h$。 5、灯头内有置夜间发亮圈,尾部有 180°可调节金属挂钩 6、采用双面可插的 Type-C 快充接口，可采用标配的 TypeC 充电器充电，也可通过其他通用 USB 充电器充电，内部电路设有过充保护、过放保护、短路保护功能。 四、防雨式拖车参数 1.排水泵车整机为厢式结构，由防雨箱和移动式拖车底盘组成，采用减震拖车，满足复杂地形环境行驶，泵站箱体配备工作警示灯； 2.防雨箱采用专用冷轧钢板材质，具有良好的防风防雨效果，箱内配备发电机组排水系统，控制系统，照明系统等； 3.拖车底盘应配备牵引机构、机械刹车装置； 4.载重$\geq 2000kg$。带有机械摇臂，可调节支腿高度，单支腿支撑力$\geq 550kg$，支腿可根据使用场景灵活拆卸。 五、控制系统参数要求 1.智能型发电机组控制系统，可实现全自动启动和停机，有数据测量、报警保护功能； 2.控制器须采用大屏幕液晶(LCD)图形显示器，可实时显示柴油发动机运行状态等参数，并对整机组有过载保护及报警停机功能。 六、变频控制柜参数要求 1.控制柜数量:≥ 2个； 2.一体式控制柜:一拖一控制;控制模块采用彩色液晶显示器； 3.控制柜可快速从车辆拆装及搬运； 4.可用柴油发电机驱动； 5.控制柜防护等级$\geq IP45$； 七、其他配件要求 1.出水消防水带≥ 2根，每根长度≥ 100米，口径$\geq DN200$，抗压能力$\geq 6Bar$； 2.一水泵配一套聚胺脂高强度浮圈及链条； 3.配备满足泵车使用的工具箱一套； 4.配备相应的航插接头，可快速连接投入使用
7	★	*供应商须出具专项承诺书（格式自拟），承诺项目验收时提供具备 CMA 检验检测资质第三方机构出具的对应投标型号产品检测报告原件予以佐证，报告须包含对应条款全部检测数据；验收时无法提供或检测数据不满足本文件★技术参数要求的，视为履约不合格，采购人有权拒绝验收、解除合同，并追究成交供应商全部违约责任。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排涝泵进水管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管径150mm，长6米。带快接，带滤网。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重型激流专用救生衣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	1.技术参数： *（1）.采用NBR浮材，浮力$\geq 170\text{N}$。 *（2）.面料撕破强力：经向$\geq 260\text{N}$,纬向$\geq 180\text{N}$。 *（3）.浮力损失：救生衣在淡水中浸泡 24h 后，其浮力损失$\leq 2\%$。
2		（4）.强度（救生衣衣身）：救生衣先在水中浸置2min，然后取出按实际人员穿着的方法扣好挂起，在系紧缚带的救生衣部分施加3200N的作用力，保持$\geq 30\text{min}$后卸载，经观察试样未出现损坏现象。 （5）.强度（救生衣肩部）：救生衣浸入水中浸置2min，然后取出按实际人员穿着的方式系紧在拟人模型上，在救生衣的肩部施加900N的作用力，保持$\geq 5\text{min}$后卸载，经观察试样不能出现损坏现象。 （6）.强度（救生衣裆带与衣体之间）：以100mm/ min 的速度拉至900N，保持$\geq 30\text{min}$，卸载后观察试样未出现脱离和损坏现象。 （7）.水中姿态：人员穿着试样，以任意方式下水后，在自由漂浮直立状态下，测得人嘴高出水面：$\geq 240\text{mm}$。 （8）.水中解开快脱带时间：人员穿着试样以任意方式下水，在水中解开快脱带，在受力状态下用时$\leq 8\text{s}$内能完全脱开。 （9）.背贴可按需定制内容。 2.产品外观： （1）.款式：背心式设计，救生衣主色为红色。整体缝制≥ 10条SOLAS海事标准高亮反光条，可在夜间或者光线黑暗的地方提高救援者的可视性； （2）.面料：采用可提拉面料，具有良好的耐磨性.耐撕裂性.耐久性等特性。 （3）.四个前置方块挂点和胸前≥ 25个战术挂点，6个D型扣，可固定潜水刀.频闪灯.定位灯等装备。 （4）.领部：松紧带设计，使得穿着人员更紧贴于颈部，领部后方扁平拖拽把手（橡胶材质），确保救援过程中使用者被施救时的紧急安全拖拽作用力。 （5）.胸襟一条YKK拉链，并使塑料拉头固定于弹力布料夹层内防止脱落；胸前上下两处配置插扣，（防止拉链裂开，双重保护作用）环绕胸部设置一条多功能黑色腰带。前胸设置 PFD 自救装置，快速解脱救援腰带由尼龙织带和塑钢卡位带扣系统组成，确保未打开之前无法分解，打开后能迅速分离。前端设有2个可脱卸排水口袋，拉链为YKK双向拉链（可装救援工具，随身物品）。两侧各有3根黑色尼龙织带，织带有回扣设计，消除调节带外飘勾挂风险和水中阻力，环绕腰部的双边抛绳包快速释放带，可挂载两套专用抛绳包。下摆部带有三个裆带插扣连接点，用于连接腿部固定带，防止水流水浪将救生衣冲脱。（裆带插扣具备收纳袋）。塑料件采用进口加厚高弹部件UTX,内侧底部涤纶网眼,可快速排水。 （6）.后背挂点：≥ 15个战术挂点，设有可脱卸式大口袋 1 个，可存放饮用水及其他辅助物品（其口袋上方有两个橡胶气眼，可穿置引水管）口袋上设有魔术贴毛面和带有SOLAS反光条，可支持使用者选择LOGO的定制化需求，可贴队标，方便统一辨认。 3.此款救生衣应配备：可拆卸救生高音口哨（非滚珠类）1 只。

3	★	*供应商须出具专项承诺书（格式自拟）， 承诺项目验收时提供具备 CMA 检验检测资质第三方机构出具的对应投标型号产品检测报告原件予以佐证，报告须包含对应条款全部检测数据；验收时无法提供或检测数据不满足本文件★技术参数要求的，视为履约不合格，采购人有权拒绝验收、解除合同，并追究成交供应商全部违约责任。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水域救援靴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	1.技术参数 *1.1鞋帮拉出强度：≥140N/cm。 *1.2鞋底抗刺穿性能：≥1900N；
2		1.3防滑性能：静摩擦系数：≥0.27;动摩擦系数：≥0.08; 1.4耐折性能：屈挠次数≥4万次，无新裂纹，鞋底、帮面无破损； 1.5厚度：≥6mm 1.6质量：≤1.6kg. 1.7靴帮耐磨性能：靴帮材料经≥6000次循环摩擦后不应出现被磨穿的现象； 2.总体要求： 整体外观：平整、平服、平稳、清洁、对称。绷帮端正平服，内定应不露钉尖，无钉尾突出。鞋帮、鞋里无明显变色、脱色。鞋垫牢固、平整。 鞋帮：同双鞋相同部位的色泽、厚度、绒毛粗细、花纹基本一致。无裂浆、裂面、露帮脚、白霜、无伤残。 子口：整齐严实。 缝线：线道整齐，针码均匀。底面线松紧一致。无跳线、重针、断线、翻线、开线及缝线越轨等。 折边沿口：基本整齐、均匀、圆滑，无剪口外露，无裂口。 外底：同双鞋外底相同部位色泽、花纹基本一致。 配件：装配牢固，基本对称，色泽一致，感官无明显缺陷。 尺寸：同双鞋前帮长度偏差≤0.6mm,后帮高度偏差≤0.7mm。同双鞋后跟高度偏差≤0.4mm,前跷偏差≤0.6mm。后跟歪斜偏差≤0.5mm。同双鞋外底长度偏差≤0.6mm ,宽度偏差≤0.5mm,厚度偏差≤0.3mm。外底前掌着力部位扣除花纹后的厚度为≥9.0mm。后掌着地部位最薄处厚度≥14.0mm。 2.1鞋面由合成皮革等加固材料制成，内有弹性潜水材料内胆： 2.2鞋带使用BOA快速紧固系统，橡胶内垫： 2.3款式为马蹄形靴口，鞋帮高于脚踝，带有可调粘扣，用于配合干服及湿服使用； 2.4靴子两侧设有排水防沙孔，鞋底具有防滑设计。
3	★	*供应商须出具专项承诺书（格式自拟）， 承诺项目验收时提供具备 CMA 检验检测资质第三方机构出具的对应投标型号产品检测报告原件予以佐证，报告须包含对应条款全部检测数据；验收时无法提供或检测数据不满足本文件★技术参数要求的，视为履约不合格，采购人有权拒绝验收、解除合同，并追究成交供应商全部违约责任。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水域救援头盔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1.全盔结构，带头围调节功能。头设有加装头灯、运动相机等的通用固定支架或导轨，同时应设多个通气出水口，具有头围调节功能。 2.外壳采用高强度ABS塑料，内部衬垫为EVA泡沫棉。 3.侧向刚性:帽壳最大变形≤33mm，卸载后变形≤2mm。 4.重量≤625g。 5.型号、颜色等在合同签订时根据实际需求确定。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分体式湿式救援服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	一、技术要求 *1.1起毛起球/级：≥5级。 *1.2抗永久变形/%：纵向：≤1.5横向：≤1.5。
2		1.3单位面积质量g/m²：800±10。 1.4拉伸强力：纵向在≥150N的拉伸荷载下保持10s未发生断裂。横向在≥150N的拉伸荷载下保持10s未发生断裂。 1.5耐静水压性能kPa：≥110(未出水珠)。 1.6水洗尺寸变化率%：经向：≤±0.4，纬向：±0.4。 1.7耐磨性能：经35050次循环摩擦后无变化。 1.8耐洗色牢度/级：原样变色：≥4.涤布沾色：≥4.棉布沾色：≥4。 1.9厚度mm：≥3.7mm。 1.10接缝强度：接缝经过110N的拉力，持续20s的接缝强度试验，应无断裂现象。 1.11耐静水压性能：面料在静水压100kPa下6min后，未出现水滴渗漏。 1.12穿着时间：≤20s。 1.13耐磨性能：补强材料在(9±0.2)kPa的压力下，经6000次循环摩擦后，不应被磨穿。 1.14甲醛含量：mg/kg≤75。 • 产品结构：1.1主体颜色为红色，加固及撞色部位为黑色;1.2主体材料:氯丁橡胶针织尼龙复合材料;1.3前开拉链设计,拉链开合，可自行穿脱;1.4肩部有印花防滑纹设计;1.5手臂、脚口反光印花;1.6袖口、脚口内为漏斗式设计束口，保证袖口、脚口不易进水，方便穿戴靴子和手套;1.7上身腋下两侧采用耐磨面料;1.8臀部有止滑耐磨印刷点;1.9右胸前有魔术贴粘扣，方便粘贴标识。
3	★	*供应商须出具专项承诺书（格式自拟），承诺项目验收时提供具备 CMA 检验检测资质第三方机构出具的对应投标型号产品检测报告原件予以佐证，报告须包含对应条款全部检测数据；验收时无法提供或检测数据不满足本文件★技术参数要求的，视为履约不合格，采购人有权拒绝验收、解除合同，并追究成交供应商全部违约责任。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水域救援漂浮救生绳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1		1.直径10mm; 2.长度50m; 3.在水面漂浮48h, 无明显下沉; 4.质量≤2.5kg/100m; 5.绳索两段配有一环一钩, 方便救生绳丢向落水者, 落水者圈入臂弯向对岸拉动, 不锈钢钩设计, 可以更好的稳固身形防止脱落;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 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防凌用铁镐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1.表面质量：表面不得有裂纹、分层、缺边、漏孔及影响使用性能的斑痕、麻点、氧化皮等其他缺陷；外表面涂油漆、塑料等防护层，不得有漏涂、脱落、起泡和生锈。 2.整镐重量：≤2.6kg 。 3.镐头尺寸：长×宽≥460mm×50mm。 4.镐柄长度：≥920mm。 5.镐柄管径：≥35mm。 6.功能：可用于土方开挖，破拆作业。 7.镐头硬度：≥51HRC。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 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手摇报警器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1		1.声压级：110±2dB 2.音响频率：550±20HZ 3.传送距离：≥1000m 4.重量：≤1.2kg 5.外壳材质：铝合金 6.低温试验：（-20℃±1℃16h） 7.高温试验：（55℃±2℃16h） 8.外观检查：表面无腐蚀、涂覆层脱落和起泡现象，无明显划伤、裂痕、毛刺等机械损伤，紧固部位无松动 9.表面图层要求：表面涂层不应起泡，不开裂，不粉化、不发霉、不生锈，变色≤1级，失光≤1级，报警器表面采用静电喷涂烤漆工艺制作，表面涂层检测合格。 10.功能检测:操作灵敏，报警声音大小与摇动手柄速度相关，报警声音持续时间符合要求 11.耐久性测试：反复摇动测试模拟长期使用情况，性能表现稳定。安全性检查:设计和材料符合安全标准 12.报警器的性能要求：报警器声在其正前方3m水平的声压级(A计权)应在75~130dB范围内， 13.报警器的变调周期应在0.2~5s范围内检测方法:相对湿度不超过95% 外壳防护等级:在喷水试验中无有害影响，试验后外观无损坏，工作正常，耐腐蚀无损坏。 14.外观工艺:壳体工艺喷涂处理，附着力强，不易脱落.符合 SL297-2004《防汛储备物资验收标准》GB 16796-2022《安全防范报警设备安全要求和试验方法》GB/T4208-2017《外壳防护等级》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编织袋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1.规格≥宽60cm×长90cm;材质为聚丙烯树脂。 2.符合GB/T8946-2013《塑料编织袋通用技术要求》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铅丝网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1.尺寸:2*1*1m（长*宽*高） 2.网丝：2.5mm（±0.07mm） 3.网孔：10×12cm（+16% -4%） 4.边丝：3.0mm 5.抗拉强度：350-550Mpa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土工布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1.规格≥250g/m; 2.幅宽：≥6m; 3.每卷长度：50m; 4.色泽：白色; 5.物理力学性能指标： ①断裂强度：≥8.0kN/m; ②断裂伸长率：25~100%; ③CBR顶破强力：≥1.2kN; ④垂直渗透系数：10-1~10-3cm/s; ⑤等效孔径095:0.1~0.2mm; ⑥撕破强力：≥0.20kN; 6.包装：外用黑色编织布包装，平整、牢固，每件包装内放置产品合格证；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吨袋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1.尺寸：100*100*110cm 2.平底敞口、双经布、四角垮吊 3.材料：聚丙烯 4.承重：1.2吨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铅丝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网丝2.5mm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彩条布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材质:聚乙烯特厚双膜(每平方米:115克)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第四章 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谈判和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一、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供应商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分公司不是独立法人，不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条件。分公司经总公司授权，可以以分公司的名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其民事责任由总公司承担。

二、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详见资格审查表）。

三、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五、按照谈判文件要求，供应商应当提交的其他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第五章 评审

一.评审要求

1.评审方法

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最后报价，采购人从谈判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人中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价格相等且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2.评审原则

2.1谈判小组成员应当遵循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谈判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2.2具体评审事项由谈判小组负责，并按谈判文件规定的办法进行评审。

3.谈判小组

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两部分共3人组成，其中由评审专家库产生的评审专家2人，由采购人派出的采购人代表1人。达到公开招标数额标准的货物或者服务采购项目，或者达到招标规模标准的政府采购工程，竞争性谈判小组应当由5人以上单数组成。

3.1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竞争性谈判小组成员总数的2/3。

3.2谈判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3.3谈判小组应当履行下列职责：

（1）确认或者制定谈判文件；

（2）从符合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名单中确定不少于3家的供应商参加谈判；

（3）审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并作出评价；

（4）要求供应商解释或者澄清其响应文件；

（5）编写评审报告；

（6）告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的供应商的违法违规行为。

（7）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4.澄清

谈判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谈判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4.1谈判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更正。

4.2谈判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更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更正。

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并追究法律责任：

（1）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响应文件；

-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
-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6. 响应无效的情形

- (1) 供应商未按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保证金的，响应无效；
- (2) 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递交响应文件的，响应无效；
- (3) 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的，响应无效；
- (4) 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7. 终止的情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除《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 (4) 法律、法规以及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8. 成交

评审结束后，谈判小组根据采购人书面授权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由采购人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二.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 节约能源、保护环境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谈判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2.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2.1 采购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通过加强采购需求管理，落实预留采购份额、价格评审优惠、优先采购等措施，提高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中的份额，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2.2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2.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1)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 (2)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 (3)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

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2.4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要求的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

采购包1：

序号	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节能、环保标志产品	节能、环保产品	8.00%	节能、环保产品优先采购，对报价给予相应百分比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开标一览表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分项报价表 封面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联合体协议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技术偏离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目录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投标人承诺函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国产品成本比例声明表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2.5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供应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属于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供应商应当按照《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规定格式提供（格式附后，不可修改），未按规定提供的，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供应商应当对提供材料的真实性负责，若有虚假，将追究其法律责任。

3.对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的相关要求

3.1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相关要求，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本国产品应当在中国境内生产，即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实现从原材料、组件到产品的属性改变。从具体情形看，在国内保税区、综合保税区等海关特殊监管区域生产的产品，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对医疗器械产品，取得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授予的准字号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对其他产品，根据实际情况判断是否在中国境内生产。

3.2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使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3供应商出具符合要求的《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本国产品成本比例声明表》（格式附后，不可修改）或有关证明文件的，该产品视为本国产品，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再要求供应商提供其他证明材料。供应商提供虚假《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本国产品成本比例声明表》、虚假证明文件谋取中标、成交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符合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的相关要求的，按照以下比例进行扣除：

采购包1：

序号	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	------	---------	----------------

1	实施本国产品标准	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20.00%	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开标一览表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分项报价表 封面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联合体协议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技术偏离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投标人承诺函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国产品成本比例声明表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	----------	--	--------	--	--

三.评审程序

1.资格审查

1.1谈判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响应资格。

1.2资格审查中有任意一项未通过的，审查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按无效响应处理。

1.3信用记录查询

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进行查询；

查询截止时点：本项目资格审查时查询；

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谈判小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进行查询，并存档。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资格审查表

采购包1：合同包一

序号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审查供应商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执业许可证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审查供应商2024或2025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近一年内的银行资信证明。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提供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的良好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以税务机关提供的纳税凭据或银行入账单为准)2.提供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以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银行入账单为准)注：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也需要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金额缴纳社保的凭据。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审查供应商出具的“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审查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信用记录	资格审查时，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7	联合体响应（若有）	符合关于联合体响应的相关规定。

采购包1：合同包一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	---------

采购包1：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面向中小企业情况审查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采购包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本采购包专门面向的企业类型；如供应商合同分包的，分包意向协议中分包意向供应商应当符合本采购包专门面向的企业类型。）

2.符合性审查

2.1谈判小组依据谈判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谈判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2.2符合性审查中有任何一项未通过的，评审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按无效响应处理。

符合性审查表

采购包1：合同包一

序号	符合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	----------	---------

1	投标及保证金缴纳情况	按要求进行网上投标、进行保证金缴纳。（审查汇款凭证）
2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包括分项报价，投标总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投标报价不得缺项、漏项。
3	投标文件规范性、符合性	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涂改、删除、插字、公章使用等符合谈判文件要求；响应文件文件的格式、文字、目录等符合谈判文件要求或对投标无实质性影响。
4	主要商务条款	审查供应商出具的“满足主要商务条款的承诺”，且进行盖章。
5	技术部分实质性内容	1.明确所投标的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或服务内容或工程量； 2.响应文件应当对谈判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满足谈判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6	其他要求	谈判文件要求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围标、串标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

3.谈判

谈判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对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应当及时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供应商应当按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4.最后报价

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谈判情况退出谈判。

未在最终轮次规定时间内进行响应的，视为不再参与该政府采购活动。

异常低价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评审点要求概况	异常低价的情形
----	---------	---------

1	异常低价审查	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等相关规定，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 （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 （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最高限价×45%。 （4）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30分钟。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
---	--------	--

5.政府采购政策功能落实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等规定，对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6.汇总、排序

谈判小组应当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3名以上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人中，根据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谈判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公开招标的货物、服务采购项目，招标过程中提交投标文件或者经评审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供应商只有两家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按照《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规定，经本级财政部门批准后可以与该两家供应商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

第六章 合同与验收

一.合同

1.合同要求

1.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和中标（成交）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与中标（成交）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确定的事项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供应商不得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1.2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中标（成交）供应商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1.3采购人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1.4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neimenggu.gov.cn/>）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5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副本向同级财政部门 and 有关部门备案。

2.合同格式及内容

政府采购合同

(货物类合同参考文本)

合同编号：

甲方：*** (填写采购单位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乙方：*** (填写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_____项目(填写项目名称)_____ (填写政府采购项目编号)的中标(成交)结果、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甲方向乙方采购的货物基本情况

(一)根据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及中标(成交)结果公告,甲方所采购的货物、服务(如有)基本情况如下:_____。

(二)货物名称、数量、规格型号、生产厂家、品牌、单价、与货物相关的服务等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货物清单。

二、乙方交付货物的时间及地点

(一)交付时间:_____

(二)交付地点:_____ (填写详细地址)

(三)交付货物的名称及数量:_____

(四)乙方交付货物代表及联系电话:_____ (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五)甲方接收货物代表及联系电话:_____ (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注:货物为多批次交付的,应详细列明每批次交付的内容、数量、交付时间、交付地点等。

三、乙方交付货物的质量

(一)乙方交付的货物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货物的质量要求;2.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的质量要求;3.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货物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货物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的相关要求、投标(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货物质量证明文件。

四、乙方交付货物的包装及标识

(一)乙方交付货物的包装和标识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产品包装及标识的要求;2.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包装及标识的要求;3.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货物包装及标识作出的承诺、声明或保证;4.符合绿色环保、运输及安全性等要求。

(二)货物的包装费用由乙方承担。

五、货物的运输要求

(一)运输方式及运输线路:_____。

(二)运输、保险及其他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六、甲方对货物的验收

(一)乙方将货物送达至甲方指定的地点,应及时通知甲方。在甲方收到到货通知并在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后_____日

内，由甲乙双方及第三方（如有）对货物的数量、规格型号、生产厂家、品牌、外观进行验收，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可以同步对货物质量进行初步验收，甲乙双方应签署书面验收记录，作为本项目的履行文件留存。

（二）在甲方收到货物_____日内，如发现质量问题，甲方应在_____日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甲方逾期提出的，视为乙方所交付的货物质量符合合同的约定。乙方在收到甲方关于质量问题的书面异议后，应当在_____日内负责解决处理。

（三）乙方提交的货物数量、规格型号及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要求的，甲方应在验收记录中作出明确记载，保留相关的证据，并有权拒绝接受货物，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七、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货物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_____元（小写）_____（大写）

八、付款时间、金额及条件

（一）付款时间及付款金额：_____

（二）付款条件：_____

（三）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九、货物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质量保证期及售后服务作出明确要求的，适用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保证期和售后服务的规定，如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及磋商、谈判过程中对货物质量保证期和售后服务作出更优的承诺、声明或保证的，适用乙方的承诺、声明或保证。

十、知识产权

乙方保证其提供的货物的全部及部分，均不存在任何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形。否则，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名誉及经济损失。

十一、违约条款

（一）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每延期一日，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_____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每延期一日，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拒付延期部分货物的相应货款，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四）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质量约定或乙方未履行相应的质量保证责任及售后服务义务、或存在侵权行为的，甲方有权退货，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十二、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_____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双方协商解决。

十三、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一）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十四、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_____份，采购单位、中标（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_____各执一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五、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其内容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1、货物清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 2、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 3、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及中标（成交）通知书
- 4、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
- 5、乙方投标（响应）文件
- 6、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十六、双方约定的其他条款

_____。

十七、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八、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乙方名称：（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合同

(服务类合同参考文本)

合同编号:

甲方:*** (填写采购单位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乙方:*** (填写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_____项目(填写项目名称)_____ (填写政府采购项目编号)的中标(成交)结果、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内容

(一)根据招标(磋商、谈判)文件及中标(成交)结果公告,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货物(如有)内容如下:_____

_____。

(二)服务项目名称、服务具体内容、服务方式、服务要求、服务成果及与之相关的货物等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服务清单。

二、乙方服务成果的交付时间、地点

(一)服务期限:_____

(二)服务成果的交付时间和交付要求(如有):_____

(三)服务地点:_____ (填写详细地址)

(四)乙方代表及联系电话:_____ (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五)甲方代表及联系电话:_____ (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注:服务成果分阶段交付的,应分别列明各阶段的交付时间、交付内容。

三、乙方提供服务成果的质量

(一)乙方提供的服务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服务质量的要求;2.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对服务的质量要求;3.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服务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服务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招标(磋商、谈判)文件的相关要求、投标(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服务质量证明文件。

四、乙方服务成果的交付方式及载体

乙方交付服务成果方式及载体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的要求、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服务成果交付方式及载体作出的承诺。

五、甲方对乙方服务的监督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服务有权进行监督,当乙方服务质量、服务内容不符合约定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及时进行整改,对乙方拒不改正或整改不到位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并根据具体情况扣除部分或全部服务费用。

六、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 service 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_____元(小写)_____ (大写)。

七、付款时间及条件

(一)付款时间:_____

(二) 付款条件: _____

(三) 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银行账号: _____

八、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服务及服务成果的全部及部分, 均不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形, 其服务成果的所有权由甲方享有。否则, 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名誉及经济损失。

九、违约条款

(一) 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 每延期一日, 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_____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 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 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 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 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 乙方逾期提供服务成果的, 每延期一日, 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拒付延期部分的相应服务款项, 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四) 乙方交付的服务不符合质量要求, 或其服务成果存在侵权行为的,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_____ %的违约金,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 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 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 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 %的违约金,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 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 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 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十、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 应及时通知另一方, 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并在_____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 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一、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 双方应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 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一) 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 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_____份, 采购单位、中标(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_____各执一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三、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1、服务清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 2、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 3、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及中标(成交)通知书
- 4、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
- 5、乙方投标(响应)文件
- 6、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十四、双方约定的其他事宜

_____。
十五、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六、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乙方名称：（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合同

(工程类合同参考文本)

合同编号:

甲方:*** (填写采购单位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乙方:*** (填写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_____项目(填写项目名称)_____填写政府采购项目编号)的成交结果、磋商(谈判)文件、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工程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一)根据磋商(谈判)文件及成交结果公告,乙方向甲方提供的工程项目及设施设备(如有)、服务(如有)基本情况如下:_____。

(二)工程项目的名称、建设地点、工程技术规范及要求、工程量等具体内容,乙方提供的材料及设备名称、规格型号、品牌、单价、产地以及与工程、材料、设施设备相关的服务等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工程清单

二、工程建设计划及相应的工期要求

_____。

注:如工程建设分阶段,应详细列明各阶段工程建设内容及工期要求。

三、工程质量要求

(一)乙方建设工程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工程的质量要求;2.符合甲方磋商(谈判)文件对工程的质量要求;3.符合乙方在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工程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工程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工程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磋商(谈判)文件的相关要求、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工程质量满足要求的证明文件。

四、对工程验收的约定

(一)甲乙双方对工程建设过程中的各阶段验收、总验收及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验收的条件和时间约定如下:

_____。

注: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填写。

(二)如乙方未通过甲方组织的各阶段验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限定期限内整改,如整改不合格,甲方有权追究乙方违约责任,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工程、材料、设施设备、服务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_____元(小写)_____ (大写)。

六、付款时间及条件

(一)付款时间:_____

(二)付款条件:_____

(三)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七、甲方对乙方工程的监督

甲方及甲方委派的代表有权对乙方工程、材料及设施设备、服务等质量及管理进行监督，当乙方工程质量、材料及设施设备、服务内容不符合约定时，甲方及授权代表有权要求乙方及时进行整改，对乙方拒不改正或整改不到位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并根据具体情况扣除部分或全部工程费用。

八、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磋商（谈判）文件对工程质量保证期、材料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服务质量作出明确要求的，适用磋商（谈判）文件对工程质量保证期及材料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服务质量的规定，如乙方在响应文件及磋商（谈判）过程中对工程质量保证期及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服务质量作出更优的承诺、声明或保证的，适用乙方的承诺、声明或保证。

九、违约条款

（一）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每延期一日，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_____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乙方逾期交付工程的，每延期一日，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拒付延期部分的相应工程款，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四）乙方交付的工程及设施设备、服务质量不符合质量规定或乙方未履行相应的工程质量保证期及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服务义务的，甲方有权拒付相应的工程款，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十、不可抗力条款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_____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一、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_____解决：

（一）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_____份，采购单位、中标（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_____各执一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三、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1.工程清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 2.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 3.成交结果公告及成交通知书
- 4.甲方磋商（谈判）文件

5.乙方响应文件

6.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十四、双方约定的其他事宜

_____。

十五、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六、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乙方名称：（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二.验收

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投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应当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参考格式附后），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应当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政府采购货物履约验收书

（参考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人	
使用人	
供应商	
验收依据	1.政府采购合同（合同名称及编号） 2.中标（成交）公告或中标（成交）通知书 3.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 4.投标（响应）文件 5.供应商的承诺、声明或保证（如有） 注：验收依据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适当增加
供应商对履约情况的总结及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注：供应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对履约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合同中约定的货物数量、货物规格型号、生产厂家、交货时间、交货地点、验收情况、货物质量、售后服务等）进行总结，并提供相应的履约证明材料作为附件。
采购人（使用人）对履约情况的确认	注：采购人或使用人根据采购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逐一确认。
验收人员名单及组成	1.采购人代表： 2.采购代理机构代表： 3.第三方专业机构代表及专家： 4.其他供应商代表：
验收评价及结论	评价： 结论： ☐ 通过 ☐ 不通过，具体说明：
验收人员签字	年 月 日
采购人确认意见（注：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验收时适用）	☐ 同意验收结论。 ☐ 不同意验收结论。具体说明： 年 月 日
备注	

采购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供应商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服务履约验收书

(参考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人	
使用人	
供应商	
验收依据	1.政府采购合同（合同名称及编号） 2.中标（成交）公告或中标（成交）通知书 3.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 4.投标（响应）文件 5.供应商的承诺、声明或保证（如有） 注：验收依据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适当增加
供应商对履约情况的总结及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注：供应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对履约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合同中约定的服务内容、服务要求、服务质量、人员配置、服务成果、服务成果的交付等）进行总结，并提供相应的履约证明材料作为附件。
采购人（使用人）对履约情况的确认	注：采购人或使用人根据采购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逐一确认。
验收人员名单及组成	1.采购人代表： 2.采购代理机构代表： 3.第三方专业机构代表及专家： 4.其他供应商代表：
验收评价及结论	评价： 结论： ☐ 通过 ☐ 不通过，具体说明：
验收人员签字	年 月 日
采购人确认意见（注：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验收时适用）	☐ 同意验收结论。 ☐ 不同意验收结论。具体说明： 年 月 日
备注	

采购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供应商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工程履约验收书

(参考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人	
使用人	
供应商	
验收依据	1.政府采购合同（合同名称及编号） 2.成交公告及成交通知书 3.磋商、谈判文件 4.响应文件 5.供应商的承诺及保证（如有） 6.国家关于工程建设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 注：验收依据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适当增加
供应商对履约情况的总结及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注：供应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对履约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合同中约定的工程内容、工程质量、工程进度、工程各阶段验收、安全管理、材料及设施设备等进行总结，并提供相应的履约证明材料作为附件。
采购人（使用人）对履约情况的确认	注：采购人或使用人根据采购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逐一确认。
验收人员名单及组成	1.采购人代表： 2.采购代理机构代表： 3.第三方专业机构代表及专家： 4.其他供应商代表：
验收评价及结论	评价： 结论： ☐ 通过 ☐ 不通过，具体说明：
验收人员签字	年 月 日
采购人确认意见（注：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验收时适用）	☐ 同意验收结论。 ☐ 不同意验收结论。具体说明： 年 月 日
备注	

采购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供应商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

采购包1：合同包一

通用分册：

详见附件：封面

详见附件：目录

详见附件：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详见附件：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详见附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详见附件：技术偏离表

详见附件：联合体协议

详见附件：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详见附件：投标人承诺函

详见附件：本国产品成本比例声明表

详见附件：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详见附件：其他材料

详见附件：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详见附件：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详见附件：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详见附件：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详见附件：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详见附件：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详见附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报价分册：

详见附件：分项报价表

详见附件：开标一览表